

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
院內專題研究計畫經費編列說明

114.02 版

補助項目	分 項	備 註	
材料費	藥品		
	抗體		
	培養基		
	耗材	培養皿、離心管、tip、...等消耗性材料。	
業務費	影印裝訂	收據請書寫細項，如：問卷 50 份。	
	文具	收據請書寫細項。	
	郵資		
	電腦耗材	不得購買電腦、印表機等非消耗性物品。	
	問卷調查費	需扣 2.11% 補充保費。	
	測驗執行費	需扣 2.11% 補充保費。	
	資料輸入整理費	需扣 2.11% 補充保費。	
	實驗動物飼養費		
	實驗動物費		
	儀器租賃費		
	口腔檢查費	需扣 2.11% 補充保費。	
	衛教教具		
	專家效度檢定費	需扣 2.11% 補充保費。	
	論文發表費		
	論文翻譯及潤稿費	需扣 2.11% 補充保費。	
	資料庫使用費		
	IRB 審查費		
	國內研討會報名費 及差旅費	限 PI 本人並與研究計畫內容相關，申請時請檢附相關文件。	
	◇ 說 明 ◇		
	<p>1. 依據「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專題研究計畫經費補助辦法」規定，研究經費編列不含儀器設備費、人事費及出國差旅費。</p> <p>2. 因各類研究計畫經費所需差異，本表未列出之項目請自行增加，唯須依照計畫內容核實列支並符合本院財務室作業流程規定。</p> <p>3.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二代健保制度，依規定需扣繳雇主方之補充保費時，由各研究計畫預算負擔。</p>		